

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江西省地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西省地质局为省政府直属正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1年1月由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省核工业地质局、省煤田地质局、江西有色地质勘查局整合组建。归口省自然资源厅管理，局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领导和管理省地质调查勘查院（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江西地质建设投资和集团有限公司和21个县处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省基础性、公益性、战略性地质工作，承担国家和省下达的地质矿产勘查与生态文明建设项目；组织开展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旅游地质、农业地质、城市地质、地质灾害调查与防治、地球物理与地球化学调查、国土空间调查、测绘及地理信息工程等工作，开展国（境）外地质工作；承担核应急救援技术支持、核地质技术应用，负责华东地区放射性矿产地质管理和退役治理等工作；负责全局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管理局属单位；管理全局国有资产，实现保值增值。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26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江西省地质局	二级

2	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	三级
3	江西有色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	三级
4	江西省核工业地质调查院	三级
5	江西省煤田地质勘察研究院	三级
6	江西省地质局第一地质大队	二级
7	江西省地质局第二地质大队	二级
8	江西省地质局第三地质大队	二级
9	江西省地质局第四地质大队	二级
10	江西省地质局第五地质大队	二级
11	江西省地质局第六地质大队	二级
12	江西省地质局第七地质大队	二级
13	江西省地质局第八地质大队	二级
14	江西省地质局第九地质大队	二级
15	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	二级
16	江西省地质局核地质大队	二级
17	江西省地质局有色地质大队	二级
18	江西省地质局能源地质大队	二级
19	江西省地质局水文地质大队	二级
20	江西省地质局工程地质大队	二级
21	江西省地质局生态地质大队	二级
22	江西省地质局物化探大队	二级
23	江西省地质局地理信息工程大队	二级

24	江西省地质局实验测试大队	二级
25	江西省地质博物馆	二级
26	江西工程高级技工学校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14010 人，离退休人员 28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428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164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6,72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44.70	五、教育支出	36	6,780.46
六、经营收入	6	113,710.0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32.0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47.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50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829.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305.7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92.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322,408.9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4,788.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43.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469.4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2,531.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3,156.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118.91	结余分配	59	14,039.2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882.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427.91
	30			61	
总计	31	395,768.04	总计	62	395,768.0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02,531.55	286,729.77		44.70	113,710.01		2,047.07
205			教育支出		5,241.18	5,241.18					
20503			职业教育		5,241.18	5,241.1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945.82	4,945.82					
2050303			技校教育		295.37	295.3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1.00	41.00					
20602			基础研究		11.00	11.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1.00	1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96.09	24,755.94			1,740.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00	1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16.00	1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80.09	24,739.94			1,74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787.34	24,439.94			1,34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75	300.00			39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29.62	15,247.27			58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29.62	15,247.27			582.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32.70	15,050.35			58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92	196.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29.00	305.00					2,024.00
21103			污染防治		2,324.00	300.00					2,024.00
2110302			水体		300.00	300.00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2,024.00						2,024.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938.00	938.00					
21301			农业农村		938.00	938.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938.00	938.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5,241.04	223,785.75		44.70	111,387.51		23.07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335,241.04	223,785.75		44.70	111,387.51		23.07
2150101			行政运行		8,817.69	8,817.69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0	1,100.00					
21501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604.18	445.00			159.18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24,719.17	213,423.07		44.70	111,228.33		23.0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794.00	12,794.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2,794.00	12,79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512.00	5,512.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08.00	2,208.00					
2200119			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4,312.00	4,312.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62.00	76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3.63	2,043.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78.00	1,578.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0	5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0.00	5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28.00	1,528.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328.00	1,328.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3,156.66	255,800.52	38,455.05		98,901.10	
205			教育支出	6,780.46	32.51	6,747.95			
20503			职业教育	6,780.46	32.51	6,747.9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003.44		5,003.44			
2050303			技校教育	1,777.02	32.51	1,744.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2.06		232.06			
20602			基础研究	17.29		17.29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0		1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7.29		7.29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84.77		184.77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84.77		184.7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06.09	24,755.94	10.00		1,740.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0	16.00	1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26.00	16.0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80.09	24,739.94			1,74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787.34	24,439.94			1,347.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75	300.00			392.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29.62	15,247.27			582.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29.62	15,247.27			582.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32.70	15,050.35			58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92	196.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05.71		2,305.71			
21103			污染防治	2,300.71		2,300.71			
2110302			水体	276.71		276.71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2,024.00		2,024.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792.20		792.20			
21301			农业农村	792.20		792.2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44.12		744.1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08		48.0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2,408.96	213,721.17	12,109.19		96,578.6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322,408.96	213,721.17	12,109.19		96,578.60	
2150101			行政运行	8,816.98	8,816.98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92		1,098.92			
21501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589.50		589.5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探业支出	311,903.56	204,904.19	10,420.77		96,578.6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88.54		14,788.5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788.54		14,788.5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93.17		5,093.17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772.03		5,772.03			
2200119			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3,161.34		3,161.3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62.00		76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3.63	2,043.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9.40		1,469.4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0		5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0.00		5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419.40		1,419.4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219.40		1,219.4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6,729.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780.46	6,780.4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32.06	232.0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765.94	24,765.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47.27	15,247.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81.71	281.7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92.20	792.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23,644.40	223,644.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4,788.54	14,788.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3.63	2,043.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469.40	1,469.4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6,729.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0,045.61	290,045.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78.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62.66	2,462.6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778.5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2,508.27	总计	64	292,508.27	292,508.2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0,045.61	255,713.79	34,331.82
205			教育支出	6,780.46	32.51	6,747.95
20503			职业教育	6,780.46	32.51	6,747.9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003.44		5,003.44
2050303			技校教育	1,777.02	32.51	1,744.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2.06		232.06
20602			基础研究	17.29		17.29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0		1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7.29		7.29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184.77		184.77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184.77		184.77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5.94	24,755.94	1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0	16.00	1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00	16.00	1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739.94	24,739.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4,439.94	24,439.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00	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47.27	15,247.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47.27	15,247.2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50.35	15,050.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6.92	196.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1.71		281.71
21103			污染防治	276.71		276.71
2110302			水体	276.71		276.71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792.20		792.20
21301			农业农村	792.20		792.2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44.12		744.1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08		48.0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23,644.40	213,634.44	10,009.96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23,644.40	213,634.44	10,009.96
2150101	行政运行	8,816.98	8,816.98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8.92		1,098.92
21501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445.00		445.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13,283.51	204,817.46	8,466.0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788.54		14,788.5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4,788.54		14,788.5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93.17		5,093.17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772.03		5,772.03
2200119	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3,161.34		3,161.3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762.00		76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63	2,043.6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3.63	2,043.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69.40		1,469.4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0		5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0.00		5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419.40		1,419.4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219.40		1,219.4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21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2.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226.48	30201	办公费	481.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42.82	30202	印刷费	97.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457.05	30203	咨询费	103.1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5.77	30204	手续费	0.2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6,451.38	30205	水费	101.77	310	资本性支出	396.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42.90	30206	电费	592.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63.30	30207	邮电费	462.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2.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87.2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4.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562.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2.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4.49	30211	差旅费	1,055.3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1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12.03	30213	维修（护）费	515.5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9.84	30214	租赁费	20.6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333.63	30215	会议费	98.97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404.76	30216	培训费	381.24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1,661.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8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8.8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804.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2,589.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80.1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5.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1.5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94.2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796.64	30229	福利费	2,559.7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8.4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6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71.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9.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2,544.31	公用支出合计					13,16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33.90	484.93	484.93
1.因公出国（境）费	2	96.50	80.63	80.63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10.68	268.47	268.4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10.68	268.47	268.47
3.公务接待费	6	226.72	135.82	135.82
（1）国内接待费	7	——	——	135.8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6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13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4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2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8,54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2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2
4. 应急保障用车	5	3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14
8. 其他用车	9	204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49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95768.0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8882.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78.8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118.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85.31 万元，增长 1486.01%；本年收入合计 402531.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4178.42 万元，下降 32.54%，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事企分离导致经营收入并表口径发生较大变化，同时受到市场因素影响经营收入也相应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86729.77 万元，占 71.23%；事业收入 44.70 万元，占 0.01%；经营收入 113710.01 万元，占 28.2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047.07 万元，占 0.5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395768.0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93156.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4533.92 万元，下降 31.94%，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事企分离导致经营收入并表口径发生较大变化，同时受到市场因素影响经营收入也相应减少，与之配比的经营支出也相应减少；结余分配 14039.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42.83 万元，增长 13.25%；年末结转和结余-11427.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23.18 万元，下降 67.94%，主要原因：消化历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55800.52 万元，占 65.06%；项目支出 38455.05 万元，占 9.78%；经营支出 98901.10 万元，占 25.1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15753.17 万元，决算数 290045.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43%。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306.36 万元，决算数 678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了学生补助经费及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等。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09.69 万元，决算数 23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9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科研项目当年未完工，存在结转。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554.67 万元，决算数 2476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6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了职业年金补助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190.95 万元，

决算数 1524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2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了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经费。

（五）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05.00 万元，决算数 28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水体项目当年未完工，存在结转。

（六）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8.08 万元，决算数 792.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7.6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了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资金。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0715.68 万元，决算数 223644.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1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了工作经费等补助。

（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704.74 万元，决算数 1478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5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地勘基金项目当年未完工，存在部分结转。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90.00 万元，决算数 204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按实际缴费金额列支，存在部分结转。

（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28.00 万元，决算数 1469.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存在部分结转。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713.7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02210.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6.31 万元，下降 0.08%，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72.5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1.34 万元，增长 4.85%，主要原因：相较于上年度受疫情影响，本年度日常业务活动恢复增多。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033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52.71 万元，下降 5.73%，主要原因：去世人员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396.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83 万元，增长 22.47%，主要原因：新招录人员购置办公设备等。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84.93 万元，决算数 484.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81.83 万元，增长 20.3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80.63 万元，决算数 80.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80.63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未安排出国团组。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6 个，累计 13 人次，主要是：主要是赴境外项目所在国，与境外

相关业务单位进行洽谈并高位推动境外项目进展，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同时，对境外项目运行进展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对项目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予以指导及协调解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68.47 万元，决算数 268.4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与上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68.47 万元，决算数 268.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67 万元，下降 2.78%，主要原因：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42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35.82 万元，决算数 135.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8.86 万元，增长 6.98%，主要原因：相较于上年度受疫情影响，本年度考察及调研等各类公务活动恢复增多。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20 批，累计接待 8544 人次，主要是：接待有关单位考察、调研等各类公务活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6.2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61.33 万元，下降 14.83%，主要原因：加强经费管理，严控日常开支，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42.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46.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41.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4.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92.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28.2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1.9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9.6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3.2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2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 20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野外地质作业。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9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5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4010.8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13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0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8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等 7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134.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总体上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具有明确的任务目标，实施过程中能够按照质量管理制度进行管理，资金支出按照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729.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评价结果为“良”。从评价情况看，本年度我部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和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决策部署，按照“四六六三”总体思路，加快推进地质工作现代化，统筹做好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惠民生、强党建各项工作，实现了地质事业

高质量发展回升向好、地勘队伍和谐稳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总得分为86.5分，其中：产出指标得34.5分，效益指标得35分，满意度指标得10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度我部门预算二级项目主要涵盖了国家和省下达的地质矿产勘查与生态文明建设，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旅游地质、农业地质、城市地质、地质灾害调查与防治，地球物理与地球化学调查，国土空间调查，测绘及地理信息工程等方面工作。部门预算项目主要围绕服务和支撑 2023 年度全省地质矿产勘查与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开展，各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一定程度上也贯穿了部门履职绩效目标。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主要有：地质灾害防治覆盖调查点 300 个以上、地质科普活动举办场次 20 场以上、地质科技测绘地理信息项目数量 10 个以上、地质民生保障项目完成数量 10 个以上、地质灾害防治生态修复项目数量 20 个以上、地质矿产勘查找矿调查完成项目数量 30 个以上，实现经营收入增长 7%左右，利润增速不低于经营收入，在职在岗职工人均年收入稳定增长；存量应收账款回收率不低于 60%，当年收入到账率不低于 85%；提交大型及以上规模矿床 10 个、中型矿床 15 个；不发生较大以上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

2. 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由我局绩效管理小组组织开展，从2024年4月10日启动至5月15日结束，全程负责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省财政厅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目的、内容并督促下属单位填写各项目自评表。

2024年4月，我局下达了本次自评的通知给各下属单位，明确了工作要求及工作步骤，并将绩效评价工作责任落实到了相关责任人。自评期间，各单位按财政对本次自评的相关要求对项目进行了客观的评价，将本年度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实事求是地反映到了自评表的项目产出和效益中，并对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做了相关说明，同时对应提出了改进措施。所有项目自评表经汇总后，我局绩效管理小组综合各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完成了《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的撰写。

3. 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绩〔2022〕9号），2023年我局自评的251个项目中，131个项目绩效评级为“优”，101个项目为“良”，18个项目为“中”，1个项目为“差”。

4.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总体而言，我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每个项目均填报了《项目绩效目标表》，程序规范、到位。对照年度总目标，各项目本年度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年初预期目标，但仍存在少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率低等问题。

5.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偏离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使用的情况，如江西省修水县朱砂钨铜多金属矿普查(续作)、江西省修水县桃峰山金矿普查项目、江西省石城县海罗岭里坑钽铌锂等多金属矿调查评价、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项目(南昌市、吉安市)、江西陂头-大吉山岩体及周边地区稀有金属矿找矿调研项目、庐山南大道基地维修改造、江西省东乡-广丰地区钴铅锌多金属矿找矿调研、江西省浮梁县大山坞钨锡矿详查(续作)等项目资金本年度未使用，预算执行率均为 0%，主要原因为项目实施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项目进度，及时支付项目资金。二是建议重新评估项目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确保资金的使用与项目目标保持一致。同时，加强与项目团队的沟通，确保对资金使用的需求和计划有清晰的认识。三是对于年中或年末下达的资金，将在当年度下半年提前统计还未下达资金项目，并做好相对应的计划，避免资金下达较晚造成项目进度迟缓，下达紧急慌乱，加快资金使用，减少资金沉淀。

6.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绩效自评结果上报，此次绩效自我评价结果将以自评表和自评报告的形式上报给江西省财政厅，接受财政部门的指导和监督。二是绩效自评结果公开，以绩效自评表的形式反映，做到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绩效评价工作和结果应依法自觉接受审计监督。三是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完善项目管理。我单位将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单独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

本部门“江西省武宁县青岭钨铜多金属矿普查”、“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项目(全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江西省武宁县青岭钨铜多金属矿普查						
主管部门		江西省地质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地质局第三地质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7	597	59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97	597	59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实物工作量，钻探工作量和槽探工作量达标。 2、通过钻探、槽探、采样及化学分析等手段，获得较可靠的矿床评价资料，完成阶段性普查工作。			1、项目预算597万元，实际支出597万元。2、相关实物工作量均已完成，钻探工作量和槽探工作量基本达标。3、青岭矿区普查(2023 年度)是在预查、普查(2020-2022 年度)及大 湖塘北区钨矿的基础上，通过钻探、槽探、采样及化学分析等手段， 在矿区西南部按照第Ⅱ勘查类型的 2 ~3 倍工程间距探索矿体的连续性及自然边界，获得了较可靠的矿床评价资料，圆满地完成了阶段性普查工作。普查过程中的各项地质工作均严格按有关规范和国家标准 执行，质量经多次检查， 经过对野外原始资料及室内综合研究成果的分析，青岭矿区(2020-2023 年)阶段性普查区内发现较厚大的钨多 金属矿体， 指示该区域具有较好的找矿远景。按第Ⅱ勘查类型工程间距进行系统控制， 求取推断资源量， 可望提交一处超大型钨多金属矿产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钻探成本	≤477万元	448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生态环境负面影响	生态环境可恢复，绿色地勘全覆盖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槽探工作量	≥1550立方米	1503.92	9	8.33	偏差原因：项目工作量预计有误。
			普查报告	=1份	0	9	0	
			基本分析样	≤2000个	1947	9	9	
			钻探工作量	≥3400米	3400.8	9	9	
		质量指标	普查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0	1	0	因2024年存在续作项目，2023年已完成工作总结和阶段性总结，2023年暂不进行野外验收，在2024年续作项目完成后，将对两年项目整体进行野外工作验收，后续根据相关野外成果出具普查报告。
			野外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0	1	0	
		时效指标	普查报告提交及时率	=100%	1	1	0	
			野外工作完工及时率	=100%	0	1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可供勘查大型钨矿矿床	=1处	1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总分						100	86.3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项目(全省)						
主管部门		江西省地质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地质局水文地质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7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70	70	70	—	1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年度部署的工作。项目费用支出严格按照设计书预算，部分分项费用支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微调。项目经费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地质工作	＝70万元	7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编制份数	＝1份	1	2	2	
			汛期地质灾害三查点数	≥110点	514	4.5	4.5	
			应急地质灾害调查点数	≥30点	20	1.5	0.25	应急调查、及时响应类型
			年度项目设计书编写份数	＝1份	1	2	2	
			应急调查报告编制份数	≥30份	15	2	0	应急类，及时响应
			移民安置及切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调查点数	及时响应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基本达成
			参与专业知识培训场次	≥1场	12	1.5	1.5	
			参与科普宣传、应急演练场次	≥2场	39	3.5	3.5	
		质量指标	专业技术培训合格率	≥90%	80	5	3.61	基本合格
			设计书及总结报告评审通过率	＝100%	70	5	1.25	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调查报告编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基本达成
			应急调查报告应用率	≥90%	70	10	4.44	应用率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调查成果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70	10	6.88	基本完成
总分						100	82.93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当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205030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指我局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二）2050303，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指我局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

（三）2060203，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指我局承担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四）206090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

重点研发计划（项）指我局承担重点研发计划有关经费支出。

（五）20801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项）指除综合业务管理、劳动保障监察、就业管理事务等
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
支出。

（六）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
保险费支出。

（七）20805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
金支出。

（八）210110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210110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
补助经费。

（十）211030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
体（项）指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

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治综合整治、河流治理和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一）2111001，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指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十二）213019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农垦运行、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三）215010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行政运行（项）指我局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215010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我局实行公务员管理的项目支出。

（十五）215010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项）指用于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方面的支出。

（十六）215019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指除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黑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等项目以外其他资源勘探业方面的支出。

（十七）220010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用于自然资源

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22001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指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22001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项）指用于《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4号）安排的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二十）220019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除自然资源规划与管理、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221020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二）224060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指用于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224069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项）指除地质灾害、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

项目单位：江西省煤田地质勘察研究院

主管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评价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部门评价组

评价单位：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报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5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5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5
六、有关建议	1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6
八、附件	16

JIANGXI HDS 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CO., LTD

Add: Room2904, GreenlandZifengbuilding,

3333ZiyangAvenue, NanchangCity

Tel: 13672213165

Postcode: 330096

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333 号

绿地紫峰大厦 2904 室

电话：13672213165

邮编：330096

赣恒绩字(2024)第 053 号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 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 研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精神，受江西省地质局的委托，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4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3号）相关要求，于2024年4月15日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3年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是江西省煤田地质勘察研究院（以下简称“煤田勘察院”）的责任，评价机构的责任是通过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并对相关绩效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形成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煤田勘查院申请了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并于 2023 年 4 月获得了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的立项批复，项目任务书为《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 号），该项目包含了赣东北地区典型金属矿区地下水-土壤污染及管控研究、南方古稻原产区耕地污染状况调查与生态效应研究以及江西省三南-安远地区玄武岩资源调查及其开发利用评价等 5 个子项目。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内容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共包括 5 个子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①在德兴-铅山-贵溪一带选择 1 处存在水土污染的典型金属矿山，采用物理吸附方法，分析不同介质材料对重金属的修复效果，获取最优修复介质和试验条件，开展矿山地下水和土壤重金属的污染修复与治理方法研究，为矿山重金属污染修复提供技术支撑。

②对万年县珠田乡至裴梅镇一带贡米原产地开展耕地污染状况调查和流域生态地质综合调查，进行受污染耕地修复对比试验，分析流域-土壤-作物重金属富集迁移规律与生态关联效应，为当地优势土地资源综合利用及优特农产业发展规划提供技术支撑。

③以三南-安远地区上侏罗统菖蒲组为重点目的层，通过开展路线地质调查及地质剖面测量等工作，初步确定玄武岩发育层段，了解玄武岩目的层发育地质特征；对野外采集样品进行实验测试分析，研究目的层的岩石结构、矿物组成、化学成分等特征；同步开展玄武岩纤维及岩棉相关试验工作，并对数据进行综合分析研究，探索玄武岩纤维及岩棉利用前景，圈定勘查开发有利靶区，为江西省玄武岩矿勘查开发总体布局提供依据。

④探讨江西省煤系石墨成矿机制及石墨化程度主控因素；初步了解江西省煤系石墨分布规律；总结江西省煤系石墨找矿标志；划分煤系石墨成矿远景区带，优选找矿靶区和找矿方向。

⑤通过收集国内外红柱石矿供需关系、国内外红柱石矿山企业生产和销售等资料，采取适量Ⅰ、Ⅱ号红柱石矿化带矿石样品进行可选性试验，对其矿床规模、矿石质量及开发利用技术条件等进行可行性类比评价。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单位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号），该项目包含了赣东北地区典型金

属矿区地下水-土壤污染及管控研究、南方古稻原产区耕地污染状况调查与生态效应研究、江西省三南-安远地区玄武岩资源调查及其开发利用评价等 5 个子项目的各项实物工作量，本年度主要完成了 1:5 万生态地质调查 170.84km²、1:5 万耕地污染调查 38.25km²、1:1 万耕地污染调查 12km²、表层土壤样 271 件、灌溉水及水系沉积物样 12 组、底泥样 36 件、农作物及配套根系土样 107 件、水样 30 件、路线地质调查 350km、地质剖面测量 5.13km、浅井 12m、采集各类样品 469 件等实物工作量。

3. 资金投入及使用

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 号）等文件内容，2023 年度安排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预算资金 34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340 万，实际支出金额 290.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51%。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赣东北地区已有的污染源和水土污染调查资料，对其可能存在污染的典型金属矿山如德兴-铅山-贵溪一带开展“地下水-土壤”初步踏勘工作，初步明确存在水土污染的矿山点，选定 1 个矿山采用物理吸附的方法如室内静态批试验和一维砂柱试验，分析不同介质材料对重金属的修复效果，获取最优的重金属修复介质和试验条件，研究矿山地下水和土壤重金属的污染修复与治理方法，以期后续矿区

重金属的污染修复提供技术支撑，并为全省金属矿区污染治理提供一种绿色环保、高效、经济的管控技术手段，进一步做好“十四五”水土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具体目标如下：

1. 批复主要实物工作量：1:5 万生态地质调查 158km、1:5 万耕地污染调查 110km、1:1 万耕地污染调查 12km，表层土壤样 920 件、灌溉水及水系沉积物样 8 组、底泥样 8 件、农作物及配套根系土样 41 件、水样 30 件、路线地质调查 200km，地质剖面测量 4km，浅井 18m，采集各类样品 469 件。

2. 提交项目成果：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及相关附图、附件、附表；测试分析数据 1 套；汇交地方成果应用系列资料 1 套；成果创新推广品牌 1 个；划分勘查有利区 1-2 处，谋划矿权设置思路，提出下一步工作部署建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对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工作，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为主管部门下次开展同类型活动积累经验。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评价范围为项目预算资金 34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规范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客观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在项目评估中尊重客观规律，深入调查研究，不带主观随意性，讲求科学性。

（3）系统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包含项目立项、绩效目标等 11 个二级指标；包含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30 个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详见附件）。

3. 评价方法和标准

（1）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将年度实际实施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比较，通过资料分析、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开展绩效评价。项目产出指标及目标值主要以预算数据为准，完成值以核查的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为依据等，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拟采用的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项目启动与对接：项目组与煤田勘察院完成对接，通过发放材料收集函，完成了初步的资料收集工作。

2. 材料梳理与访谈：对已收集的材料进行梳理，并就项目背景、实施内容和项目管理上的经验、困难等问题对业务管理人员及财务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3. 资料分析及撰写报告：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整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按照绩效评价规范和委托方的要求，撰写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报告修改及定稿：报告初稿通过公司内部审核后，递交至委托方征求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最终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访谈等方式，对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同时在实施过程中基

本能按照《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地质环境监测所地质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和《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进行管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使用合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评价组根据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对照制定的评价体系指标和评价标准，确定项目实际得分 87.73 分，评价等级为“良”。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绩效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6	16	43	25	100
得分	16	15.57	33.16	23	87.73
得分率	100%	97.31%	77.12%	92%	87.7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权重 4 分，得 4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立项符合《“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江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文件精神，也符合《江西省“十四五”地下水生态监测规划》中提出的“要深入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土壤对地下水污染的防控、有计划开展地下水污染修复、建立健全地下水环境监管体系”相关要求。故该项目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单位职责范围也相符。指标分值 2 分，实际评价得分 2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煤田勘查院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申请了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于 2023 年 4 月获得了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的立项批复，项目任务书为《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该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审批材料也符合相关要求。指标分值 2 分，实际评价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权重 6 分，得 6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且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也相匹配，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项目绩效目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也能相对应，该项目绩效目标较为明确。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3. 资金投入（权重 6 分，得 6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项目单位根据《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1）》和《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自筹资金项目申报立项工作方案》等文件规定，编制了各子项目《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工作手段预算汇总表》、《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工作手段预算表》以及《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费用科目预算表》。该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资金额度与项目内容也匹配，预算编制较为科学。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项目单位将总预算资金 340 万元分配至各子项目，具体分配明细详见下表。该分配与各子项目实际情况相符，资金分配较为合理。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分配金额（万元）
1	赣东北地区典型金属矿区地下水-土壤污染及管控研究	50
2	南方古稻原产区耕地污染状况调查与生态效应研究	100
3	江西省三南-安远地区玄武岩资源调查及其开发利用评价	100
4	江西省煤系石墨成矿规律研究	50
5	江西省崇仁县紫云山红柱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可行性研究	40
合计		340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权重 10 分，得 9.57 分）

（1）资金到位率（权重 3 分，得 3 分）

该项目 2023 年度预算资金 34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40 万元；资金到位率=340/340*100%=100%。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 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 2.57 分）

2023 年度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4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金额 290.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51%。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2.57。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资金基本能按照《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赣地调发〔2023〕7 号）、《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资金清算管理办法》（赣自然资办发〔2022〕45 号）及煤田勘察院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本次评价抽查了项目明细账，了解到，单位对项目资金实行了专账核算，预算资金均用于本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外，该项目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指标分值 4 分，实际评价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权重 6 分，得 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煤田勘察院根据《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赣地调发〔2023〕7 号）相关精神，制定了《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地质环境监测所地质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和《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以上制度明确了项目实施目标、实施内容、资金安排、实施期限、部门职责分工等内容，制度较为健全。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基本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

按照《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赣地调发〔2023〕7号）、《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地质环境监测所地质项目质量管理办法》以及《江西省地质调查勘查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执行，该项目制度执行较为有效。指标分值3分，实际评价得分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权重26分，得20.96分）

（1）项目成果报告数量（权重5分，得3分）

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号），项目单位应于2023年12月提交5份项目成果报告。但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单位仅完成了《赣东北地区典型金属矿区地下水-土壤污染及管控研究成果报告》、《南方古稻原产区耕地污染状况调查与生态效应研究成果报告》以及《江西省崇仁县紫云山红柱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可行性研究成果报告》3份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指标分值5分，实际评价得分3分。

（2）实物工作量完成情况（权重21分，得17.96分）

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号），项目单位应于2023年12月前完成1:5万生态地质调查158km²、1:5万耕地污染调查110km²、1:1万耕地污染调查12km²、表层土壤样920件、灌溉水及水系沉积物样8组、底泥样8

件、农作物及配套根系土样 41 件、水样 30 件、路线地质调查 200km、地质剖面测量 4km、浅井 18m、采集各类样品 469 件的工作任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已绝大部分完成了上述各项工作任务，指标分值 21 分，实际评价得分 7.96 分。具体完成明细详见下表：

工作内容	设计工作量	完成工作量	比例（%）	备注
1:5 万生态地质调查	158km	170.84km ²	108.13%	
1:5 万耕地污染调查	110km	38.25km ²	34.77%	
1:1 万耕地污染调查	12km	12km	100.00%	
表层土壤样	920 件	271 件	29.46%	
灌溉水及水系沉积物样	8 组	12 组	150.00%	
底泥样	8 件	36 件	450.00%	
农作物及配套根系土样	41 件	107 件	260.98%	
水样	30 件	30 件	100.00%	
路线地质调查	200km	350km	175.00%	
地质剖面测量	4km	5.13km	128.25%	
浅井	18m	12m	66.67%	
采集各类样品	469 件	469 件	100.00%	

2. 产出质量（权重 6 分，得 3.6 分）

项目成果报告验收良好率：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成果报告验收良好率应达到 1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地质调查勘察院仅对 3 份项目成果报告出具了评审意见，意见等级均为良好，故该项目成果报告验收良好率为 60%。指标分值 6 分，实际评价得分 3.6 分。

3. 产出时效（权重 6 分，得 3.6 分）

项目成果报告完成及时率：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单位应于2023年12月前完成5份项目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单位仅完成了3份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故项目成果报告完成及时率为60%。指标分值6分，实际评价得分3.6分。

4. 产出成本（权重5分，得5分）

项目成本控制数：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号）等文件内容，安排该项目2023年度预算34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金额290.72万元，未超年初预算。指标分值5分，实际评价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权重15分，得13分）

（1）发表论文数量（权重7分，得7分）

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号），项目单位应于本年度发表1篇技术论文。经核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单位已发表了《矿物材料渗透反应墙修复地下水重金属污染研究》论文，完成了年初目标任务。指标分值7分，实际评价得分7分。

（2）划分勘查有利区数量（权重8分，得6分）

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单位应于本年度划分勘查有利区1处，经核查，项目单位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已初步查明了玄武岩主要分布

于菖蒲组地层，岩性主要以致密块状玄武岩为主，总体地层层序较稳定，玄武岩序列属拉斑玄武岩系列，根据玄武岩不同成分及结构特征，明确调查区玄武岩用途，可用于生产化学稳定性较好的纤维，用作高级建筑材料。故基本完成了年初目标任务，指标分值 8 分，实际评价得分 6 分。

2. 满意度情况（权重 10 分，得 10 分）

调查研究成果人员满意度：根据项目年初目标，调查研究成果人员满意度需达到 90%以上，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调查研究成果人员满意度达到了 95%以上，超过了年初目标值 90%。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无。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成果报告未及时完成：根据《关于下达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调字〔2023〕11 号），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提交 5 份项目成果报告。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仅完成了《赣东北地区典型金属矿区地下水-土壤污染及管控研究成果报告》、《南方古稻原产区耕地污染状况调查与生态效应研究成果报告》以及《江西省崇仁县紫云山红柱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可行性研究报告》3 份项目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该项工作任务进度较为滞后。

六、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管理与监督：建议项目单位明确各阶段的目标和时间节点，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并加强项目进度的监督和考核，对进度滞后的环节进行及时干预和调整。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
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明细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江西省非金属矿产资源评价及赣东北古稻原产区典型金属矿区水土污染防治技术方案研究项目					
主管部门		江西省地质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西省煤田地质勘察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产出数量 (26 分)	水样	30 件	30 件	2	2
			路线地质调查	200km	350km	2	2
			地质剖面测量	4km	5.13km	1	1
			浅井	18m	12m	1	0.67
			采集各类样品	469 件	469 件	1	1
		产出质量 (6 分)	项目成果报告验收良好率	100%	60%	6	3.6
		产出时效 (6 分)	项目成果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60%	6	3.6
		产出成本 (5 分)	项目成本控制数	≤340 万元	290.72 万元	5	5
效益	25	社会效益 (15 分)	发表论文数量	1 篇	1 篇	7	7
			划分勘查有利区数量	1 处	1 处	8	6
		满意度 (10 分)	调查研究成果人员满意度	≥90%	95.00%	10	10
总分	100					100	87.73
评价等级		优 ☐ 良 ☒ 中 ☐ 差 ☐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项目

项目单位：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

主管部门：江西省地质局

评价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部门评价组

评价单位：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报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5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
(一) 项目决策情况	7
(二) 项目过程情况	9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2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六、有关建议	12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2
八、附件	12

JIANGXI HDS 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CO., LTD

Add: Room2904, GreenlandZifengbuilding,

3333ZiyangAvenue, NanchangCity

Tel: 13672213165

Postcode: 330096

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 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333 号

绿地紫峰大厦 2904 室

电话: 13672213165

邮编: 330096

赣恒绩字(2024)第 028 号

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 矿产调查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绩〔2022〕9号）等文件精神，受江西省地质局的委托，江西恒达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4年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4〕3号）相关要求，于2024年4月15日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3年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是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以下简称“十大队”）的责任，评价机构的责任是通过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的开展情况，并对相关绩效指标进行汇总分析，形成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锂、铌钽、稀土、萤石等作为重要的战略资源，随着技术发展和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在新兴产业的需求量逐年增长，其战略地位越来越受到重视。锂、铌钽、稀土、萤石均列入了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立项重点支持的战略性矿产及省内工业产业发展急需的其

他矿产资源。锂、铌钽、稀土、萤石亦为《江西省战略性矿产找矿行动实施方案（2021~2035年）》、《江西省地质勘查规划（2021~2025年）》及《江西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等明确要求加大勘查力度的矿种。

根据《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发〔2022〕4号）和《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赣地质发〔2022〕43号）等文件精神，2023年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受江西省地质局委托，承担了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该项目的主要任务是在系统收集和综合研究区内以往成果资料的基础上，以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为调查重点，采用路线地质调查、1:25000土壤测量等工作手段组合，寻找矿化线索，揭示成矿地质背景及控矿因素，圈定矿产检查区，并采用1:10000专项地质测量、剥土等工作手段开展矿产检查，对区内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兼顾矿业权范围、生态保护区范围及外部工作环境等设置探矿权问题，力争提交2~3处找矿靶区。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本次调查评价工作目标任务，分别从综合评价区和矿产检查区进行工作部署。具体完成实物工作量如下：

①综合评价区

本次主攻矿产资源主要与燕山期花岗质岩体及北东向、北北东向断裂关系密切，根据区内成矿地质条件，结合化探异常分布特征，将调查区分为重点调查区和一般调查区，重点调查区主要包括炼丹坪重点调查区（165km²）、资溪重点调查区（90km²）、乌石-熊村重点调查区（850km²）及会仙峰重点调查区（150km²），占调查区总面积的35%，一般调查区包括高阜一般调查区（180km²）和龙安一般调查区（480km²），占调查区总面积的19%。

A. 重点调查区

重点调查区布置路线地质调查510km、1:25000土壤测量30km²。

炼丹坪重点调查区广泛分布燕山期花岗质侵入岩，呈岩株状产出，北东向断裂发育，区内已发现有冷水坑铅锌银矿床、茶山萤石矿化点及榨树下离子吸附型稀土矿点，成矿地质条件优越，本次布置路线地质调查80km，初步了解含矿岩体及北东向断裂的特征及分布，结合测试分析，进一步寻找矿化线索，并进行初步查证追索。

B. 一般调查区

一般调查区安排路线地质调查90km。

高阜一般调查区广泛分布燕山期花岗质侵入岩，呈岩基状产出，

北东向断裂发育，围绕岩体分布有多处铅锌矿（化）点，在岩体外接触带北东向、北西向断裂耦合部位发现有法水温泉，1:200000 水系沉积物测量圈定有 Be、Nb 元素异常，成矿地质条件优越，本次布置路线地质调查 30km，初步了解含矿岩体及北东向断裂的特征及分布，结合测试分析，进一步寻找矿化线索，并进行初步查证追索。

主要实物工作量为：路线地质调查 600km，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简测）40km²，1:25000 土壤测量 30km²，槽探（剥土）900m³，基本化学分析样 240 件，薄片 50 片。

（2）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 1~2 月，在系统收集和综合研究区内以往成果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设计书，并于 2 月 11 日进行了评审，项目组按专家意见进行了补充完善。3~4 月，项目组进驻工作区，对调查区进行了踏勘工作，5~11 月，主要对资溪、炼丹坪、会仙峰重点调查区及高埠一般调查区开展了路线地质调查工作，并对桐埠、会仙峰进行了 1:25000 土壤测量。11~12 月，对徐家、厚村矿产检查区开展了专项地质测量。

主要实物工作量完成了路线地质调查 605km、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简测）40km²、1:25000 土壤测量 30km²、槽探（剥土）910m³、基本化学分析样 235 件、薄片 52 片以及土壤分析样 2750 件。

3. 资金投入及使用

根据《江西省地质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基础地质调查评价项目任务书的通知》（赣地质字〔2023〕16 号）等文件内容，2023 年安排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预算资金 139.3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139.31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139.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29%。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系统收集和综合研究区内以往成果资料的基础上，以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为调查重点，采用路线地质调查、1:25000 土壤测量等工作手段组合，寻找矿化线索，揭示成矿地质背景及控矿因素，圈定矿产检查区，并采用 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剥土等工作手段开展矿产检查，对区内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资源潜力评价，兼顾矿业权范围、生态保护区范围及外部工作环境等设置探矿权问题，力争提交 2~3 处找矿靶区。

1. 批复主要实物工作量：路线地质调查 600km，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简测）40km²，1:25000 土壤测量 30km²，槽探（剥土）900m³，基本化学分析样 240 件，薄片 50 片，土壤分析样 2800 件。

2. 提交项目成果：2023 年 12 月提交调查评价报告及相关图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财政资金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目的是：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对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工作，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为主管部门下次开展同类型活动积累经验。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评价范围为财政安排的预算资金 139.31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规范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客观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在项目评估中尊重客观规律，深入调查研究，不带主观随意性，讲求科学性。

（3）系统性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投入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投入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4 个一级指标；包含项目立项、绩效目标等 11 个二级指标；包含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 26 个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详见附件）。

3. 评价方法和标准

（1）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分析法，将年度实际实施情况与预期目标进行比较，通过资料分析、现场核验、满意度调查等开展绩效评价。项目产出指标及目标值主要以预算数据为准，完成值以核查的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为依据等，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

（2）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拟采用的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项目启动与对接：项目组与十大队完成对接，通过发放材料收集函，完成了初步的资料收集工作。

2. 材料梳理与访谈：对已收集的材料进行梳理，并就项目背景、实施内容和项目管理上的经验、困难等问题对业务管理人员及财务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3. 资料分析及撰写报告：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整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按照绩效评价规范和委托方的要求，撰写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 报告修改及定稿：报告初稿通过公司内部审核后，递交至委托方征求意见，并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最终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访谈等方式，对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同时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发〔2022〕4号）、《江西省地质局第

十地质大队项目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3〕1号)、《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3〕7号)以及《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2〕68号)等管理制度进行管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使用合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评价组根据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对照制定的评价体系指标和评价标准,确定项目实际得分 83.39 分,评价等级为“良”。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绩效
得分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16	16	44	22	100
得分	16	16	27.39	22	83.39
得分率	100%	100%	62.25%	100%	83.3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权重 4 分，得 4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锂、铌钽、稀土、萤石等作为重要的战略资源，随着技术发展和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在新兴产业的需求量逐年增长，其战略地位越来越受到重视。锂、铌钽、稀土、萤石均列入了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立项重点支持的战略性矿产及省内工业产业发展急需的其他矿产资源。调查区位于华南成矿省武功山-会稽山成矿带抚州-饶南铀、铜、银、铅、锌、萤石、瓷石多金属非金属成矿亚带和武夷锡铌钽铜钼铅锌钨萤石岩盐成矿带，鹰潭-安远深断裂带西侧，北东向洪门-湖石断裂带斜贯调查区，次级构造极其发育，加里东期和燕山期岩浆活动强烈，区内已发现小竺、龙湖、坊坪、上水桥等多处低温热液充填型萤石矿床，并在化探异常区内发现有多处铌钽矿化点，前期调研发现了有利找矿线索，为本次立项提供了有利依据。

锂、铌钽、稀土、萤石亦为《江西省战略性矿产找矿行动实施方案（2021~2035 年）》、《江西省地质勘查规划（2021~2025 年）》及《江西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等明确要求加大勘查力度的矿种。

十大队聚焦主责主业，承担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战略性矿产勘查工作；提供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地质灾害调查与防治、测绘地理信息、测试分析等地质技术服务工作；提供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等工程服务。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国土空间规划等方面提供强力技术支撑服务。故该项目在此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也相符。指标分值 2 分，实际评价得分 2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十大队根据《江西省 2023 年度地质勘查和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申报指南》，提交了 2023 年度项目立项申请书及设计书，并获得了省地质局批复。该项目立项程序较为规范，审批材料也符合相关要求。指标分值 2 分，实际评价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权重 6 分，得 6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设有绩效目标，且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也相匹配，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项目绩效目标已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也能相对应，该项目绩效目标较为明确。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3. 资金投入（权重 6 分，得 6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项目单位在了解工作区的地质概况、自然地理、气候、经济社会条件、主要工程手段、技术要求、工作量、项目工作周期、任务目标的基础上，项目经费预算依据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 试用版)》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该预算资金额度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编制较为科学。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该项目 2023 年经费预算为 139.31 万元。按工作手段分配：地形测绘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6.68%；地质测量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36.08%；化探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3.37%；槽探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8.53%；岩矿实验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25.01%；其他地质工作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17.31%；工地建筑占年度预算总额的 3.03%。该分配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资金分配较为合理。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权重 10 分，得 10 分）

（1）资金到位率（权重 3 分，得 3 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 139.3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39.31 万元；资金到位率=139.31/139.31*100%=100%。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 3 分）

2023 年度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39.3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金额 139.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29%。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4 分，得 4 分）

该项目资金基本能按照《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赣自然资规〔2022〕2 号）、《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资金清算管理办法》（赣自然资办发〔2022〕45 号）及十大队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本次评价抽查了项目明细账，了解到，单位对项目资金实行了专账核算，预算资金均用于本项目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外，该项目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指标分值 4 分，实际评价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权重 6 分，得 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该项目主要依据《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赣自然资规〔2022〕2 号）、《江西省财政出资地质勘查项目资金清算管理办法》（赣自然资办发〔2022〕45 号）、《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发〔2022〕4 号）、《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项目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3〕1 号）、《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地质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3〕7 号）、《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十队发〔2022〕68 号）以及《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设计书》等管理制度执行，以上制度明确了项目实施目标、实施内容、资金安排、实施期限、部门职责分工等内容，制度较为健全。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基本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按照《江西省地质局地质矿产勘查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赣地质发〔2022〕4 号）和《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执行，制度执行较为有效。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权重 26 分，得 20.89 分）

（1）项目成果报告数量（权重 5 分，得 0 分）

根据《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设计书》，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及相关成果图件。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未完成该项目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指标分值 5 分，实际评价得分 0 分。

（2）实物工作量完成情况（权重 21 分，得 20.89 分）

依据《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设计书》，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路线地质调查 600km、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简测）40km²、1:25000 土壤测量 30km²、槽探（剥土）900m³、基本化学分析样 240 件、薄片 50 片以及土壤分析样 2800 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完成了绝大部分实物工作量。指标分值 21 分，实际评价得分 20.89 分。具体完成明细详见下表：

工作项目	计量单位	批复工作量	完成工作量	完成率 (%)	备注
路线地质调查	km	600	605	100.83	
1:10000 专项地质测量（简测）	km ²	40	40	100.00	
1:25000 土壤测量	km ²	30	30	100.00	
槽探（剥土）	m ³	900	910	101.11	
基本化学分析样	件	240	235	97.92	
化探单项分析样	件	2800	2750	98.21	
薄片	片	50	52	104.00	

2. 产出质量（权重 3 分，得 0 分）

项目验收通过率：根据《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评价（2023 年报）》工作问题总结，该项目野外

工作进展缓慢，无项目验收报告。指标分值 3 分，实际评价得分 0 分。

3. 产出时效（权重 10 分，得 4 分）

（1）野外工作及及时率（权重 6 分，得 4 分）

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项目野外工作，经核查，项目单位未按计划完成野外工作，野外工作进度缓慢。指标分值 6 分，实际评价得分 4 分。

（2）项目成果报告提交及时率（权重 4 分，得 0 分）

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提交项目成果及相关成果图件。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未完成项目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项目成果报告编审较为滞后。指标分值 4 分，实际评价得分 0 分。

4. 产出成本控制数（权重 5 分，得 2.5 分）

根据《江西省地质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基础地质调查评价项目任务书的通知》文件内容，项目预算资金为 139.31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90.55 万元，自筹资金 48.76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139.72 万元，支出超预算。指标分值 5 分，实际评价得分 2.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权重 7 分，得 7 分）

提交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靶区：项目单位通过路线地质调查，炼丹坪重点调查区内黎山一带出露燕山期斑状黑云母花岗岩，可见风化壳厚度 3~5m(图 1)，稀土快分出现白色絮状沉淀，稀土总量 0.083%，达到工业品位以上。同时通过路线地质调查，在乌石-熊村重点调查区内厚村北侧发现一条北东向硅化破碎带，为大银厂-塘虎-荷源断裂断裂带的组成部分，硅化强烈，可见脉状萤石矿化，宽度 1~30cm 不等，并可见萤石流失孔洞。故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提交 2 处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靶区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指标分值 7 分，实际评价得分 7 分。

2. 环境效益（权重 7 分，得 7 分）

绿色勘查相关措施执行率：项目单位在地质勘查工作中，秉承健康安全绿色理念，勘查全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和人生健康安全。合理选择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技术方法、手段和设备等，在道路施工和场地平整、驻地建设、勘查施工、环境修复等方面实施管控，在满足地质勘查目的前提下，实现对生态环境扰动最

小化,推动地质勘查高质量发展,绿色勘查相关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故绿色勘查相关措施执行率达到了 100%。指标分值 7 分,实际评价得分 7 分。

3. 满意度情况(权重 10 分,得 10 分)

项目所在地群众满意度:根据项目年初目标,项目所在地群众满意度需达到 90%以上,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地方政府部门及当地村民满意度为 93.6%,超过了年初目标值 90%。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积极与主管单位、当地相关部门及群众进行了**沟通**交流,及时了解了他们的内在需求,使得项目顺利实施,工作效率得到提升,也使得项目成果能更好的服务地方,造福社会。

2. 在项目工作遇到瓶颈时,我单位通过多汇报、多问、多听,集思广益的方法,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优化调整,突出重点,瞄准重要找矿信息,并有针对性的补足功课,为下一步勘查工作理清了思路、提供了方向。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野外工作未及时完成:根据《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设计书》,项目单位应于 2023 年 12 月野外工作,经核查,截至 2023 年 12 月,野外工作还未完成,工作进度缓慢,其中实物工作量部分未完成,基本化学分析样和化探单项分析样工作未达到预期目标。此外,项目成果报告按计划应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单位暂未完成项目成果报告的撰写任务,该项工作任务进度也较为滞后。

六、有关建议

加强项目管理与监督:建议项目单位建立更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各阶段的目标和时间节点,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并加强项目进度的监督和考核,对进度滞后的环节进行及时干预和调整。此外,还应评估现有资源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如有不足,及时申请调配更多人力、物力支持。合理分配工作任务,确保每位成员都能发挥自身专长,提高工作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明细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江西省黎川-资溪地区锂、铌钽、萤石等战略性矿产调查					
主管部门		江西省地质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西省地质局第十地质大队	
项目负责人		孟德磊 曾闰灵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产出数量 (26分)	薄片	50片	52片	3	3
		产出质量 (3分)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暂未完成	3	0
		产出时效 (10分)	野外工作及时率	2023年12月	部分完成	6	4
			项目成果报告提交及时率	2023年12月	暂未完成	4	0
		产出成本 (5分)	项目成本控制数	≤139.31万元	139.72万元	5	2.5
效益	24	社会效益 (7分)	提交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靶区	2处	2处	7	7
		环境效益 (7分)	绿色勘查相关措施执行率	100%	基本达成年度目标	7	7
		满意度 (10分)	项目所在地群众满意度	≥90%	94%	10	10
总分	100					100	83.39
评价等级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